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泽普县财政局文件

泽财振〔2025〕1号

关于2025年畜牧防疫员公益性岗位补助项目资金 的告知函

泽普县农业农村局：

2025年畜牧防疫员公益性岗位补助项目资金38万元已到位，请你单位收到通知后，尽快实施项目，要严格按照资金和指导意见规定的用途使用资金，严禁将资金用于负面清单及与乡村振兴与巩固脱贫攻坚任务无关的事项，严禁发生挤占挪用、滞留闲置等情况，规范资金支出方向，不得随意扩大使用范围，严格按照项目进度支付资金。

特此致函

